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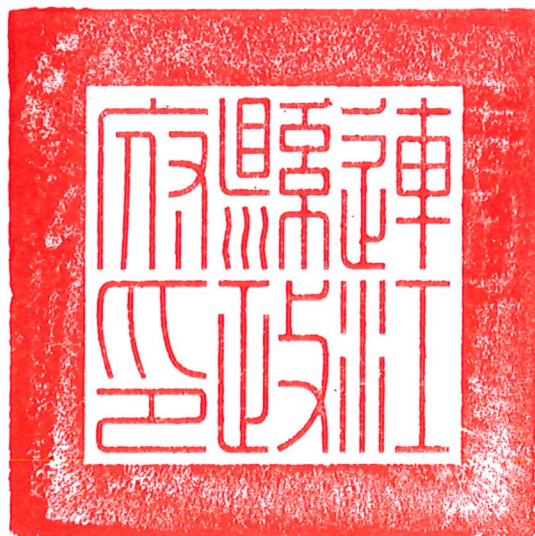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連江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府文藝字第1150049813號
附件：無



主旨：本府文化處約用人員錄取公告。

依據：本府115年9月24日府文藝字第1150046007號公告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正取人員：姜○辰。
- 二、備取人員：莊○月。
- 三、錄取人員請於115年11月10日前向本府文化處辦理報到，逾期未報到者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由備取人員遞補。
- 四、錄取人員當日報到請攜帶身分證、個人私章及存摺封面影本(臺灣銀行或郵局)，俾利辦理報到手續。

縣長 王忠銘